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国汽研

股票代码：601965（A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8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8号院航天档案馆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无偿划转）

签署日期：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和已经公告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直接增加或减少其在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在本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释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四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10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2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用语具有如下含义：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航天科工集团	指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航天资产	指	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汽研/上市公司	指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格式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8号
法定代表人	赵康
注册资本	213404.1207万元
成立时间	2009年10月2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25819X
公司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及资产投资咨询；资本运营及资产管理；市场调查及管理咨询服务；产权经纪服务；财务顾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39年10月28日
股东及持股比例	航天科工集团直接或间接合计持有100%股权
通讯地址（邮编）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8号院主办公楼四层（100048）
联系电话	010-68768606
传真	010-6819311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赵 康	男	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王 伟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卢克南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徐 涛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王秀昌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朱 弘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陈正兵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胡春生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黄云海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航天资产不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航天科工集团与所属公司航天资产为推动内部资源优化调整实施的无偿划转，对中国汽研控制权不构成影响。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加所持股份的计划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加持有中国汽研股份的计划。如果发生权益变动的情况，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航天资产未直接持有中国汽研的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为无偿划转，信息披露义务人航天资产接收航天科工集团无偿划入的中国汽研10,000.0000万股股份（占中国汽研持股比例10.1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航天资产直接持有中国汽研10,000.000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10.11%，股份性质为流通A股。

二、本次划转的有关情况

（一）概况

2022年5月27日，本次无偿划转双方航天科工集团与航天资产签署了《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在协议生效后，办理中国汽研（证券代码601965）10,000.0000万股股份的过户相关手续。

（二）《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划出方、划入方关系

航天科工集团（以下简称“划出方”）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国有独资公司，航天资产（以下简称“划入方”）系划出方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

2、划转标的

本次股份无偿划转的标的为划出方持有的中国汽研10,000.0000万股股份。自股权转让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标的股份完成过户之前，如发生送股、公积金转增等情况，标的股份无偿划转数量将同时作相应调整。

3、协议生效

划转双方同意，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本次股权划转涉及股份的限制情况

根据航天科工集团和航天资产签署的《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航天科工集团向航天资产承诺本次拟无偿划转的中国汽研的标的股权不存在被质押、冻结及其它权利限制情况。

四、本次股权划转的批准情况

2022年5月14日，航天科工集团董事长专题会决策同意本次无偿划转方案。

2022年5月26日，航天科工集团出具关于同意本次无偿划转的批复。

第四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前6个月，航天资产未直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交易中国汽研股票。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法人营业执照；
- （二）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 康

签署日期：2022年5月27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重庆
股票简称	中国汽研	股票代码	60196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8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0股</u> 持股比例： <u>0.0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普通股A股</u> 变动数量： <u>100,000,000股</u> 变动比例： <u>10.11%</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_____ 方式： _____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
义务人在
此前6个月
是否在二
级市场买
卖该上市
公司股票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 康

签署日期：2022年5月27日